

中共湛江市委台湾工作办公室

2015 年度财政拨款

“三公” 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

第一部份 2015 年度财政拨款

“三公” 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

(一) “三公” 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

中共湛江市委台湾工作办公室 2015 年度“三公” 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44.69 万元，完成预算 41.86 万元的 107%。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决算为 2.5 万元，完成预算 4.67 万元的 54%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21.07 万元，完成预算 15.45 万元的 136%；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21.12 万元，完成预算 21.74 万元的 97%。2015 年度“三公” 经费支出决算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工作任务量需要，经报请批准，外出公务用车费用增加；我办认真贯彻落实中央“八项规定”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，从严控制“三公” 经费开支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和接待费减少。

与上年相比，2015 年度“三公” 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 44.69 万元比上年 38.86 万元增加 5.83 万元，增长 15%。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决算数 2.5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 0 万元增加 2.5 万元，增长 0%，原因是对外开展工作需要出国（境）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数 21.07 万

元比上年 17.24 万元增加 3.83 万元，增长 22%，原因是工作任务增加，外出下乡频繁；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数 21.12 万元比上年 21.62 万元减少 0.5 万元，下降 2%，原因主要是严控公务接待开支，促使公务接待费用下降。

（二）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

2015 年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44.69 万元中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 2.5 万元，占 6%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1.07 万元，占 47%；公务接待费支出 21.12 万元，占 47%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 2.5 万元。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本办出国（境）4 次，累计 9 人。开支内容包括：境外业务交流及考察 2.5 万元，主要用于赴港澳台工作交流费用。

2.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1.07 万元，其中：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，2015 年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；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 21.07 万元，2015 年我办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，主要用于公务应急、陪同台胞台商下乡调研考察等。

3. 公务接待费支出 21.12 万元，主要用于与台胞台商交流工作等方面的接待。2015 年，在国内对台胞台商接待 102 次，接待人数共 1265 人。主要包括台湾来访客人、国内台胞台商来湛考察投资、文化交流、本市台胞台商之间日常友好往来交流等。

第二部分 名词解释

“三公”经费：按照党中央、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，“三公”经费包括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。（1）因公出国（境）费，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（境）的住宿费、旅费、伙食补助费、杂费、培训费等支出。（2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，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、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、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。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，包括领导干部专车、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。（3）公务接待费，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（含外宾接待）支出。

第三部分 2015 年财政拨款

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表

公开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表 1 张。

2016 年 12 月 12 日